证券代码:300454　证券简称:深信服　公告编号:2022-050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暨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计划于2022年5月18日下午14:30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年5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前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股东何朝曦先生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提请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直接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经董事会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朝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0.27%的股权,其作为临时提案之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亦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故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作为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第12-19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除上述增加临时提案事项外,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股权登记日等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8日(星期三)下午14:30(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15分钟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上午9:15至2022年5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2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代理人;

截至2022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前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新区致远中路2号维也纳国际酒店(深圳北站店)负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2022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方案》	√
7.00	《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2022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
9.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1.01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
11.02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1.03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11.0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1.05	《关联交易制度》	√
12.00	《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2.01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2.02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1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7.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8.00	《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的议案》	√
19.00	《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二)信息披露

上述第1-2、4-8、10项议案与第12-19项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1、3、5-7、9项议案与第12-18项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2022年5月6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三)其他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上述提案第11项、第12项,需逐项表决;

3、上述提案第10项、第12-19项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4、上述提案第5-7项、12-19项,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5、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2年5月18日,上午9:30至11:30。采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2022年5月17日下午15:00之前发送邮件到公司电子邮箱(ir@sangfor.com.cn)。

3、现场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新区致远中路2号维也纳国际酒店(深圳北站店)负一楼会议室。

4、现场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2)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二);④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二);④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5)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所提交的复印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或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可提供授权委托书传真件的,传真件必须直接传真至本通知指定的传真号0755-26409940,并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受托人或法人股东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系由委托人传真,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可提供电子邮件发送的扫描件的,扫描件必须直接发送至本通知制定的邮箱ir@sangfor.com.cn,并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受托人或法人股东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除必须出示的本人身份证原件外,符合前述条件的复印件、传真件及电子邮件扫描件将被视为有效证件。

(6)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公司董事会秘书指定的工作人员将对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形式审核,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符合上述规定的,可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部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得参与现场投票。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蔡海帆

电话:0755-26581945传真:0755-26409940

电子邮箱:ir@sangfor.com.cn

6、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454,投票简称为深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的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本人(本公司)在该次会议上的全部权利。本人(本公司)对如下全部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2022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方案》	√			
7.00	《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2022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			
9.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1.01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			
11.02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1.03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11.0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1.05	《关联交易制度》	√			
12.00	《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2.01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2.02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1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7.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8.00	《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的议案》	√			
19.00	《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1、投票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赞成”“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2、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名称及签名(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2022年月日,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300454　证券简称:深信服　公告编号:2022-047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9年度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决定对其在2019年度激励计划中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0,140股回购注销(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15,651,628股变更为415,581,488股(最终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公司注册资本亦将随之发生变动,将由415,651,628元变更为415,581,488元。

本次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均有权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随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22-019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因疫情防控调整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6),公司将于2022年5月10日下午13点30分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浙江省嘉善县惠民街道泰山路1号公司办公大楼六楼会议室。

由于浙江省嘉善县目前仍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时期,根据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址所在区域仍处于封闭管理状态。为严格落实浙江省嘉善县政府部门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保护股东、股东代理人和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对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现特别提示如下:

一、建议股东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会:

为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保护参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减少人员聚集,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建议股东优先选择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增加视频通讯方式:

基于疫情防控要求并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政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将增加视频通讯方式。

此外,本次股东大会存在无法在公司会议室设置现场会议的风险。如无法设置现场会议,为依法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将以视频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根据《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的会议登记事项,已于2022年5月6日17:00之前预约登记现场参会并将登记所需文件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或其他登记渠道的各位股东,公司将会向现场参会登记的股东提供视频通讯会议接入信息,请获取会议接入信息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勿向他人分享该信息。未在登记时间之前完成现场参会登记的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参加视频通讯会议的股东需提供、出示的资料与现场召开股东大会要求一致。

除会议召开方式增加视频通讯表决方式外,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等其他事项均不变。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8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解决与控股股东关联企业的同业竞争问题,同时增加公司现金流入,集中优势发展核心业务,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出售控股子公司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冠光电”)75%股权(以下简称“交易事项”)。

本次交易事项的最终摘牌方为非关联方则在董事会的审议权限内,未达到股东大会的审议标准,若最终摘牌方为关联方则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当时摘牌方尚未确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为了尽快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完成本次交易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未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中进行了提示:“若最终摘牌方为关联企业,本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于2021年12月3日起在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公示挂牌,因未有符合条件的意向交易方摘牌,为了更好地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计划重新筹划本次交易事项,并向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申请自2022年4月14日起终止挂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1-086号、2021-094号、2022-008号公告)。

因本次交易事项有构成关联交易的可能性,经公司审慎论证,依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将在重新对华冠光电进行审计及评估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事项的后续进展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2-28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容诚专字[2022]215Z0182号)。

经公司核查,发现上述文件中的《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部分项目列示有误,公司现对上述内容予以更正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更正前:

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广州国光仪器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0.01	4.66		4.66	0.01	代付水电费及其他(注1)	非经营性占用
	梧州国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预付款项	69.34	265.04		300.81	33.56	预付水电费(注1)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69.35	269.70	–	305.47	33.57		
总计	—	—	—	69.35	269.70	–	305.47	33.57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1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广东国光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9.55	8,539.74	148.42	8,624.79	152.92	借款、代垫水电费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市国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5.94	2,127.32	–	2,223.26	–	代垫水电费及其他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国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0.94	–	0.90	0.04	代垫水电费	非经营性往来
	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9.51	3,161.48	–	3,248.29	12.70	资产转让款及其他	非经营性往来
	国光电器(越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4.95	104.54	–	120.71	78.78	资产转让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KV2 Audio Inc.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519.34	–11.88			507.46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广州爱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1	10.01	–	10.73	0.39	代垫水电费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国光智能电子产业园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0.20	6,213.63	–	1.19	6,212.64	借款及代垫水电费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威发音响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3			5.13	–	资产转让款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905.73	20,145.78	148.42	14,235.00	6,964.93		

注1:于2020年8月27日,本集团实控人由周海昌变更为智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2021年9月起广州国光仪器有限公司和梧州国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再作为本集团关联方。

注2: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KV2 Audio Inc.的余额为78.90万美元(等值于人民币507.46万元),主要是本集团以往年度销售音箱给予KV2 Audio Inc.尚未结算之货款,2021年变动额为汇率调整。由于该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上,视为非经营性往来。根据对KV2 Audio Inc.财务状况的判断,本集团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已在以往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更正后:

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广州国光仪器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0.01	4.66		4.66	0.01	代付水电费及其他(注1)	非经营性占用
	梧州国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预付款项	69.34	265.04		300.81	33.57	预付水电费(注1)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69.35	269.70		305.47	33.58		
总计	—	—	—	69.35	269.70		305.47	33.58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1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广州威发音响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1,046.80		728.53	318.2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其他应收款	5.13			5.13	–	资产转让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广东国光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9.55	8,539.74	148.42	8,624.79	152.92	借款、代垫水电费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市国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5.94	2,127.32		2,223.26	–	代垫水电费及其他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国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94		0.90	0.04	代垫水电费	非经营性往来
	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9.51	189.11		288.62	–	资产转让款及其他	非经营性往来
	国光电器(越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4.95	104.54		120.71	78.78	资产转让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KV2 Audio Inc.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519.34	–11.88			507.46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爱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1	10.01		10.73	0.39	代垫水电费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国光智能电子产业园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0.20	6,213.63		1.19	6,212.64	借款及代垫水电费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905.73	18,220.21	148.42	12,003.86	7,270.50		

注1:于2020年8月,周海昌不再作为本集团实际控制人,从2021年9月起广州国光仪器有限公司和梧州国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再作为本集团关联方。

注2: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KV2 Audio Inc.的余额为78.90万美元(等值于人民币507.46万元),主要是本集团以往年度销售音箱给予KV2 Audio Inc.尚未结算之货款,2021年变动额为汇率调整。由于该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上,视为非经营性往来。根据对KV2 Audio Inc.财务状况的判断,本集团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已在以往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除对上述内容更正外,《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中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本次更正披露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449　证券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22-026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6日上午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南区中栋一楼大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佳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主持现场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李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包括代理人)共2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41,065,5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085%。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36,943,1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1420%。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122,3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65%。

3、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1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6,262,3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12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2,14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46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人,代表股份4,122,3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6665%。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董事长王佳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李程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尤德卫律师、张海鹏律师列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140,610,7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776%;反对43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079%;弃权2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45%。

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40,610,7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776%;反对43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079%;弃权2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45%。

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40,610,7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776%;反对43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079%;弃权2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45%。

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40,528,2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1%;反对516,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664%;弃权2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45%。

本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7,819,1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6987%;反对3,246,3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30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40,528,2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1%;反对516,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664%;弃权2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4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725,039股,占出席会议的